

[← 返回列表](#)[← 上一篇](#)[下一篇 →](#)

歐盟發佈降低建置高速電子通訊網路成本草案

數位議程(Digital Agenda for Europe)規劃2020年全歐洲基本寬頻30mbps以上、且超過一半家戶數具有100mbps接取能力設為目標。歐盟為達成此計畫，在今(2013)年3月發佈「降低建置高速電子通訊網路成本草案」(Reduce The cost of Deploying High-speed Electronic Communications Network)。有鑑於過去調查，挖掘道路佔總光纖基礎建設成本80%，且導致電信商投資低密度、偏遠地區具有龐大壓力。是故，本草案制訂後，不僅可減少30%成本(約400~600億歐元)，亦降低既有業者建設壓力與增加新進業者進入市場，使高速網路(30M)能迅速普及於歐洲。

歐盟以發展高速網路為前提，在本部草案中給與基礎供應商(Network Operator)諸多規範，其中又以「共同開挖工程設施」與「開放物理設施」最為重要。共同開挖工程設施是指基礎供應商(Eg: 瓦斯、電力、水力、電子通訊業者)有權利可與其他基礎業者協商，共同進行工程建設(例如挖馬路)。基礎供應商應遵守資訊公開與不歧視原則，並在收到通知後的1個月內，須與相對人進行協商。主管機關接到申請後，須於六個月內進行審駁。歐盟認為此舉不僅可減少成本外，亦可減少挖斷管線的情形發生，使現有基礎建設每年可省下五千萬歐元的維修費。

開放物理基礎設施(Physical Infrastructure)方面，是指每個基礎供應商皆有權利與義務開放包含管道、天線桿、人孔蓋(Manholes)，以及任何建築物或可進入建築物等設施。因此，電子通訊網路(electronic communications network)業者可透過基礎供應商提供的物理設施(Eg: 管道)之位址、大小，與所有權人姓名，在公開、合理無歧視的價格下，取得使用權。

由於，既有建築為了接取高速網路而進行裝修，其造價不菲，為了降低電子通訊網路鋪設的成本，是故，本部草案要求在核發建築許可前，新建物或重建建築須具備高速網路設備至網路終端(network termination points)。這項規定，不僅可降低業者建置網路的成本外，在網路服務商皆有權利使用基礎設備進行服務，預計消費者將可享有物美價廉的網路。

雖然，這些新的規範亦有但書，諸如當基礎設施開放後會干擾原服務、造成危險，亦或視重建建築比例，評估是否需賦予配置網路設備等，使部分輿論認為短期將難以看到成效。不過，隨著時間的演進，就如同歐盟執委會副主席Neelie Kroes所敘，很難想像購買一棟房子將會缺少水、電，而網路亦是如此。因此，當網路成為民生必須後，可以預期關鍵設施的開放、建設成本的降低與民眾需求提高，將使網路普及更為迅速。

相關連結

[European Commission , Proposal for a Regulation of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and of the Council on measures to reduce the cost of deploying high-speed electronic communications networks- COM\(2013\) 147](#)

[European Commission , Less digging = cheaper broadband. Commission proposes rules to cut broadband installation costs \(Mar. 26, 2013\)](#)

[Ian Wishart, commission proposes high-speed broadband for new homes and offices, EuropeanVoice , Mar. 27, 2013,](#)

黃志雯 編譯整理

上稿時間：2013年06月

資料來源：

Ian Wishart, commission proposes high-speed broadband for new homes and offices, EuropeanVoice , Mar. 27, 2013, <http://www.europeanvoice.com/article/imported/commission-proposes-high-speed-broadband-for-new-homes-and-offices/76800.aspx> (Apr 25, 2013)

European Commission , Less digging = cheaper broadband. Commission proposes rules to cut broadband installation costs (Mar. 26, 2013), http://europa.eu/rapid/press-release_IP-13-281_en.htm (last visited Apr 25, 2013).

European Commission , Proposal for a Regulation of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and of the Council on measures to reduce the cost of deploying high-speed electronic communications networks- COM(2013) 147 final (Mar. 26, 2013), http://ec.europa.eu/information_society/newsroom/ cf/dae/document.cfm?doc_id=1879 (last visited Apr 26, 2013).

文章標籤



推薦文章

你 可 能 還 會 想 看

美國眾議院一致通過電子郵件保護法案

美國眾議院於2016年4月27日一致同意通過支持電子郵件保護及雲端隱私法案 (Email Privacy Act, EPA)，本法案之後將會要求執法部門於搜查電子郵件或儲存於雲端設備的資料時，必須向法院取得搜查令，才能取得超過180天以上的資料。本法案係針對1986年推出的《電子通信隱私法 (Electronic Communication Privacy Act, ECPA) 進行補強，因為目前科技的進步，早已遠超過ECPA是在網路興起前所得規制的範圍，在當初ECPA法案訂定之初，人民仍有定期刪除E-mail以保持硬碟空間的習慣，但相較於現在多數人都已使用雲端信箱的習慣下，如仍能讓警方等恣意調查任何人的信箱，往往可取得巨量的消...

美國高速公路運輸安全局 (NHTSA) 發佈針對車輛對車輛間溝通的研究報告

國家高速公路運輸安全局 (NHTSA) 發佈即將針對車輛與車輛間通訊訂立規則的訊息，以管理車對車之間 (V2V) 通訊技術，V2V技術最主要著眼在於避免碰撞，根據調查百分之94的車禍事故都有人為因素牽涉其中，V2V技術可以讓車輛有效的認知碰撞的情況與潛在威脅。V2V技術仰賴的是鄰近車輛之間的通訊溝通並交換訊息，以警告駕駛潛在的導致碰撞安全威脅，例如：V2V可以警告駕駛前車正在煞停，所以候車必須隨之減速以免碰撞，或是警告駕駛在經過十字路口的時候處於不安全的情況，因為有一輛看不見車輛正以高速朝路口靠近。V2V通訊技術使用精密的短距離通訊技術以交換車與車子之間的基本訊息，...

Deloitte 智財調查報告指出企業多重視營業秘密但缺乏管理意識與具體管理措施

據2024年1月5日IAM報導 (下稱IAM報導) 依據Deloitte 2023年的研究報告 (Deloitte IP 360 Survey) 指出大部分的企業雖然有認知到營業秘密對於企業而言承載重大的價值，但仍通常缺乏管理的意識和具體措施，然而對於企業來說營業秘密管理卻是具有重要性的。IAM報導綜整了一篇Deloitte 2023年的研究報告 (Deloitte IP 360 Survey, 下稱系爭報告)，其針對橫跨15個國家、5大產業共57間公司的智慧財產管理成熟度進行調查分析，系爭報告指出大部分的企業針對專利、商標等註冊取得之智慧財產權多擁有成熟且全面的管理措施，但針對其他難以發現的無形資產 ("hard-to-find" intangibles)，如營業秘密、資料、...

美國紐約東區聯邦地區法院裁定加密貨幣屬商品交易法中的大宗商品

美國商品期貨交易委員會 (Commodity Futures Trading Commission, CFTC) 在2015年09月宣布將比特幣等加密貨幣歸類為美國商品交易法 (Commodity Exchange Act, CEA) 中的大宗商品 (commodity)，與黃金、原油或小麥的歸類一樣，受到委員會的監管，範圍包含在衍生商品契約 (derivatives contract) 中使用比特幣，或在州際貿易中使用比特幣為詐欺或人為操作 (manipulation)，自此CFTC開始追查從事加密貨幣衍生商品交易行為，卻沒有註冊的公司。2018年01月時CFTC起訴Coin Drop Markets公司和其執行長Patrick K. McDonnell利用經營加密貨幣期權投資顧問公司，向投資...

☆ 最 多 人 閱 讀

- 二次創作影片是否侵害著作權-以谷阿莫二次創作影片為例
- 美國聯邦法院有關Defend Trade Secrets Act的晚近見解與趨勢
- 何謂「監理沙盒」？
- 何謂專利權的「權利耗盡」原則？

> 相關連結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統一編號：05076416



Copyright © 2016 STPI, Inc. All Rights Reserved.